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09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金额：人民币 10,000 万元
- 投资种类：普通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20,500 万元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于 2026 年 2 月 13 日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6006UT）”

理财产品，理财期限：31 天，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 10,008.61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 (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 率(%)	赎回金额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6006UT）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0,000	2026/2/13	2026/3/16	1.00%	10,000	8.61

二、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0,5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221,388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95 元，2023 年 3 月 13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第 00027 号”《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1,274,198.6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7,407,862.63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93,866,335.97 元。

发行名称	202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9 日		
募集资金总额	911,274,198.60 元		
募集资金净额	893,866,335.97 元		
超募资金总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8.11%	2026 年 6 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93,866,335.97 元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管理、存放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楷德悠云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4 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60173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0天	10,5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75% 或 2.00% 或 2.20%	否	是	否
浙商 CDs2601042 (可转让)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31天	10,000万元	固定收益	1.05%	否	是	否

2. 本次现金管理的其他情况说明：

(1)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 以上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本次现金管理的受托方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金融机构，不存在为本次交易专设的情况，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 (万元)	实际收益 (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 金额 (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40,000.00	73.97	-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	-	20,000.00
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5.08	-
4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2.82	-
5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	-	15,000.00
6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14,000.00	77.86	-

7	普通大额存单	10,500.00	10,500.00	68.29	-
8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1.68	-
9	结构性存款	2,900.00	2,900.00	2.00	-
10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3.54	-
11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5.11	-
12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100.00	-
13	结构性存款	14,500.00	14,500.00	11.92	-
14	结构性存款	14,500.00	14,500.00	62.71	-
15	普通大额存单	10,500.00	10,500.00	28.88	-
16	普通大额存单	14,500.00	-	-	14,500.00
17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8.61	-
18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	-	10,500.00
19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	-	10,000.00
合计				472.47	7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37.1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				1947.72%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 (万元)				7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7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 (万元)				0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 7 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 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五、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与“财务费用”科目。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